



2017/2018 学年体育特长生 (内地学生适用)

校队宗旨

我校为了更好地开展和丰富学生的课外体育活动，贯彻“专业教育与通识教育并重”的教育方针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提高大学生身体素质，成立了大学校队，以期学生的个人特长能得到更全面的提升及发挥。

招收类别

1. 球类：足球（男）、篮球（男、女）、羽毛球（男、女）；
2. 武术：中国古代武术；
3. 击剑：花剑、重剑、佩剑；
4. 龙舟：划者，掌旗，击鼓，击锣，唱神等；
5. 国际标准舞：拉丁舞、摩登舞等；
6. 辩论：普通话、广东话、英文。

报考条件

1. 凡户籍在国家教育部指定的招生省市之一，且参加应属全国高考的考生（文、理科均可）；
2. 具上述招收类别之体育特长；
3. 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(含)以上且高中阶段在省级(含)以上比赛中获得个人项目前三名者。(仅适用于球类运动)

报名办法

1. 符合上述报考条件的考生请于指定报名期内（2017 年 2 月 3 日至 3 月 31 日）登入网上报名系统（<https://oas.must.edu.mo/admission>）填报有关资料。
2. 完成网上报名步骤后，申请者必须填写《2017/2018 学年体育特长生申请表》连同相关证书、获奖证明、生活照一张（4R）等资料于截止日期（2017 年 3 月 31 日）前邮寄至大学招生处：澳门凼仔伟龙马路澳门科技大学招生处（信封上请注明“体育特长生”字样，以寄件邮戳日期为准）。

专业测试

报名截止后我校将对报名资料进行审核，审核合格者必须参加 6 月底的专业面试，面试详情将于 2017 年高考结束后通知各考生。

录取原则和办法

1. 根据大学校队发展的需要，择优认定部分体育水平突出、学习成绩优良的考生，给予体育特长生录取资格，并签订体育特长生协议。
2. 报考体育特长生者，学校将综合参考考生的体育水平和应届高考成绩，给予不同程度的加分优惠或颁予奖、助学金。
3. 获录取的体育特长生，将综合参考其应届高考成绩和所填报专业志愿，安排到各学院学习。在读期间须无条件参加大学校队训练、比赛或活动，遵守大学校队的各项规定。

查询

电话：00853-88972221 (招生处) | 88972050 (校队)

电邮：enquiry@must.edu.mo